

刘新莽译文选集

刘新莽著

6.12.115

暨南大学
图书馆

刘新莽译文选集

1994年5月
广 州

盛大图书馆

(83)

刘永清敬赠

1994.6.14

教师阅览室

目 录

- | | |
|----------------|-------------------|
| 1. 床垫争夺战 | [法]大仲马 (1) |
| 2. 玩 笑 | [法]莫泊桑 (3) |
| 3. 迈亚安的鬼魂 | [法]弗·米斯特拉尔 (4) |
| 4. 第六只钻石戒指 | [美]诺拉·派柏 (6) |
| 5. 在裁缝店里 | [英]约·博·普里斯特利 (8) |
| 6. 微 笑 | [英]W.L. 斯提德 (10) |
| 7. 双目失明的人 | [英]D.H. 劳伦斯 (10) |
| 8. 无知的乐趣 | [爱]罗伯特·林德 (25) |
| 9. 阿瑟·海利谈创作 | [加]阿瑟·海利 (27) |
| 10. 论不当哲学家 | [爱]罗伯特·林德 (28) |
| 11. 回到办公桌旁 | [爱]罗伯特·林德 (31) |
| 12. 夜半沉书 | [英]J.C. 斯快厄 (33) |
| 13. 阿 妹 | [毛]罗塞达·钟华 (35) |
| 14. 收藏物品 | [英]马克斯·比尔博姆 (39) |
| 15. 别处的山比这边的高 | [毛]罗塞达·钟华 (41) |
| 16. 送 行 | [英]马克斯·比尔博姆 (47) |
| 17. 大地震目击记 | [美]杰克·伦敦 (51) |
| 18. 中 国 | [英]贝特兰·罗素 (55) |
| 19. 《玛丽王后》号下水记 | [英]约·博·普里斯特利 (62) |
| 20. 房客代表会议 | [美]梅·加兰特 (65) |



768761

21. 吴国赞诗三首 [毛] 吴国赞 (69)
22. 名家轶事 (70)
23. 他们挖掘的墓穴 [英] 约·拉·吉卜林 (71)
24. 家庭来客 [美] 阿·布赫瓦尔德 (74)
25. 在卡拉布里亚旅行 [法] 保罗·路易·古里埃 (76)
26. 幽 默 (78)
27. 名人语录 (79)
28. 非 英 [爱] 罗伯特·林德 (80)
29. 独来独往者 [新西兰] 奥·爱·米德尔顿 (83)
30. 戈迪默谈追求真实 [南非] 内丁·戈迪默 (91)
31. 朱利叶斯·罗森堡的一封信 [美] 朱·罗森堡 (92)
32. 罗森堡夫妇答美国《新闻日报》记者问 [美] 罗森堡夫妇 (93)
33. 拉姆古兰和我 [毛] 陈海生 (95)
34. 为反对歧视而斗争 [毛] 陈海生 (96)
35. 俄罗斯：“科学神殿”倒塌了 [俄] 康斯坦丁·维·普列沙可夫 (97)
36. 戴天：“首先做一个人” [新加坡] 海峡时报 (98)
37. 人类的进步 [法] 埃德蒙·阿布 (100)
38. 1947-1949 中印两国在西藏问题上的争论 [英] YANG YUN-YUAN (101)
39. 毛里求斯华人简史 [毛] 《周末报》 (108)
40. 法国学者对华侨研究的简介 [法] 克·苏尔梦 (119)
41. 《三国演义》在南洋 [法] 克·苏尔梦 (126)

床垫争夺战

〔法〕大仲马

刘新舜译

当轮到我在登记簿上书写我的姓名、职业和旅行动机时，我转过头去，看见我身后站着我的老朋友——旅馆老板。他跟我打招呼时的神情是如此忧伤令人可笑，以致我一眼就看出一定是有什么不幸的事情在威胁着我们两个中间的一个或者也许同时威胁着我们两个。原来是这位可怜的老兄旅馆里住满了人，他不知道把我安排到什么地方好。他自己的床铺已经让给旅客，正打算睡到谷仓里去。他胆怯地向我证明干草的气味是非常卫生的，我在他旅馆里睡在麦秸上比在另一家旅馆睡在床上要来得舒服。可是我刚刚步行了四十八公里，于是我告诉我的向导把我送到塔楼饭店去。

我的主人作出最后的努力试图把我留下。他还剩下一个大房间，他在里面组织了一个由三名旅客组成的团体，增加个把人对他们来说应该是无所谓的。于是他问我，我是否能像他们一样并和他们在一起，满足于在地下摆一个床垫子。一得到我的肯定答复，他便朝他们的那间房间走去。从房间里传出可怕的嘈闹声，我们的旅客正在用枕头打仗以夺取每人三尺阔、六尺长的一块地盘。我轻轻地推开门，看见战斗是在黑暗中进行的。我吹灭了我的主人手中的蜡烛，我关照他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要把第二把钥匙找出来并请他让我自己一个人单独解决问题。他自然是求之不得。

这场小小的战争还在进行。战斗员们的阵阵笑声是如此之大以致他们中间的任何一个人都没有发现我进了房间，把钥匙放在钥匙孔里转了两下把门锁上，然后把钥匙放进了我的口袋。

我还没有走两步，我的头上就挨床垫子打了一下，把我的帽子都压到耳朵上了。

我只有弯腰拣起一件武器。这下轮到我用劲打别人了。很快我就发现我是靠在一个墙角上，这个位置，正如人人都知道的，对个人防御来说是非常有利的。从打在我身上的那几下子劲儿不大的情况来判断，我明白人们对把我从我的位置上赶走正失

去信心。我便趁此机会把我的床垫摊在地板上。一件没有明显主人的大衣代替了女仆还没有送来的铺盖。我尽可能舒服地把自己裹好，倒在床垫上，鼻子尖对着墙，我等着不久一定就会到来的暴风雨——当战斗员中间有一个人发现少了一张床垫时一定会到来的暴风雨。

事实上，房间里正在慢慢地恢复平静，人们发出的声音已经没有那么吵闹了；每个人都想在战场上建立自己的宿营地；我感觉到有一张床垫靠着我的双脚，另一张靠着我的右侧。每个人都尽自己所能把自己的床垫放在同伴们的床垫中间，然后倒在上面；只有一个流浪者还在各个角落里继续寻找了一段时间。但是，由于一无所获失去了耐心，他突然产生了一个想法，恍然大悟，便大叫起来，“先生们，你们中间有一个人是睡在两张床垫上。”

这个指控被一致的愤怒的喊叫声顶了回去。我们这位老兄半笑半骂又开始寻找起来。接着，由于一无所获，他终于又回到他本来应该开始的地方：他打铃让仆人送灯火来。我们听到客栈女仆的脚步声走近，我透过钥匙孔看见烛光晃动，我本能地把手放进口袋里看那把有幸得到的钥匙是否还在，好使自己放心。

我们这位老兄走到门口，门锁着。

“开门，”他说。“把蜡烛给我。”“先生，钥匙在里面。”“啊！”

找钥匙的人的手有一会儿功夫挡住了从走廊里照到我眼前的光线。接着他蹲下身子，用手摸地下，摸壁炉上面。“先生们，是哪个鬼把门从里面锁上的？”

谁也不是。女孩子还在等着。

“好啦！你们旅店每个房间都有第二把钥匙吧？”“是的，先生。”“好吧。你去把它拿来。”

女孩子遵命走了。这对我来说可是个考验的时刻。如果旅馆老板不遵照我的指示办，那我就完

了。房间里一片寂静，一直到我们不幸的伙伴不耐烦地用脚踢门才打破。他透过牙缝喃喃自语道：

“这个傻女人再也不回来啦？”……“你们瞧吧，现在她又要说她找不到钥匙了！啊！这可好啦！”

正如人们可以猜测得到的，最后这个感叹句是因为那个女孩子的返回才从他嘴里吐出来的。女孩子现在再一次站在门前。

“喂，怎么样？”“先生，真好像是故意安排的，他们找不到钥匙。”“啊！这真象是魔鬼在作祟，是吗？”……“是的，是的……笑吧，先生们……”“对啦！挺有趣的，可不是对我来说……首先，我警告你们，我得有一个床垫，不管愿意不愿意。”

对于这一威胁的回答是，床垫的主人们欢呼一声“好哇！”，然后各自紧紧地抱着自己的床。

“你拿了多少张床垫来？”“五张。”“先生们，你们瞧，十分肯定，你们中间有一个人占了两张。”

回答他的是一声绝对的并且比第一次更响亮的否认。

“很好，不过我要弄个水落石出。去拿一盒火柴来。”

这一措施的可能结果使我不寒而慄。女孩子拿着他要的东西回来了。

“好的。从钥匙孔里递一枝火柴进来。”

她照办了。

“现在，你把你那一头点着。喂，挺好。”

我带着人们可以理解的兴趣注视这一行动。我看见门锁的另一头闪烁着小小的浅蓝色火焰，一会儿它在门锁内消失了，然后又在我们这一头重新出现，象一颗星似的光芒四射，火柴的发明真是一项愚蠢的发明！

的确，我不太知道我将怎么收场。我抱着随它去吧的心情转过身子朝着墙以便争取时间准备一篇短小的欢迎词。

在这段时间里，火柴的火焰停在蜡烛上，整个房间被照亮了。我听见每个人都从床垫上坐起来准备检阅。在同一时间里，从每个人的嘴里都发出了一声惊讶的喊叫；接着，一个响亮的声音使人们听到了下面可怕的几个字：

“我们是六个人！”

第二个声音紧接着第一个声音说：

“先生们，点名。”“对，点名。”

因失去床位而对这一核对身份的措施最感兴趣的老兄立即行动起来。

“首先是我，儒勒·戴拉马克，到。”

“加龙先生，医生，到。”

“夏尔·苏阿桑先生，到。”

“奥居斯特·雷蒙赛克先生，到。”

“奥诺雷·戴沙西先生……”

我迅速地转过身去，向他伸出手对他说：“我亲爱的戴沙西先生，我可以顺便告诉你一些关于你姐姐戴奥……公爵夫人的消息。八天以前，在日内瓦，我见过她……”

人们可以推断我这些话所产生的奇特的效果。所有的眼睛都盯着我。

“啊！好啊，是仲马呀！”戴沙西喊道。

“是我呀，我亲爱的朋友。你愿意把我介绍给这些先生吗？我将很高兴认识他们。”

“当然喽。”

戴沙西牵着我的手：

“先生们，我荣幸地……”

每个人都从自己的床上站起来行礼。

“现在，先生们，”我一边说一边转身对着他的床垫被我篡夺了的那个人，“请允许我把你的床还给你，但有一个条件：你们要允许我让他们拿一个床垫来放在你们床垫的旁边。”

回答是肯定的和一致的。我打开门。十分钟以后我有了一个床垫，我是它的合法的租用者。

译后记

作者大仲马原名阿历山大·仲马(Alexandre Dumas)，后因其子也叫阿历山大·仲马，为了便于区别，习惯将他本人称为大仲马，其子称为小仲马。大仲马生于1803年，卒于1870年。他的作品大都以法国的历史事件为背景，情节生动有趣。他是小说家和戏剧家，他在文学史上的地位虽然不很重要，但他的作品拥有十分广泛的读者，在世界各国十分流行，影响颇大。他的作品为我国读者熟悉的有《三个火枪手》（旧译《三剑客》）、《侠隐记》）、《二十年以后》（旧译《续侠隐记》）、《基督山伯爵》（旧译《基督山恩仇记》）等。这些小说经改编成电影剧本，早就搬上了银幕，在我国放映过。不久前在我国上映的《基督山伯爵》则是近年重新摄制的。由此可见其作品受欢迎的程度。《床垫争夺战》选自作家《旅行印象记》一书。（《世界文艺》1981年第4期）

一个爱开玩笑者的回忆录

〔法〕莫泊桑

辛林 译

世界上有什么事情比开玩笑更有趣、更好玩？有什么事情比戏弄别人更有意思？

啊！我的一生里，我开过，我开过玩笑。人们呢，也开过我的玩笑，很有趣的玩笑！对啦，我可开过令人受不了的玩笑。

今天我想讲述一个我经历过的玩笑。

秋天的时候，我到朋友家里去打猎。当然喽，我的朋友是一些爱开玩笑的人。我不愿结交其他人。

我到达的时候，他们象接待王子那样接待我。这引起了我的怀疑。他们朝天打枪；他们拥抱我，好象等着从我身上得到极大的乐趣。我对自己说：

“小心，他们在策划着什么。”

吃晚饭的时候，欢乐是高度的，过头了。我想：“瞧，这些人没有明显的理由却那么高兴，他们脑子里一定想好了开一个什么玩笑。肯定这个玩笑是针对我的。小心。”

整个晚上人们在笑，但笑得夸张。我嗅到空气里有一个玩笑，正象狗嗅到猎物一样。我既不放过一个字，也不放过一个语调、一个手势。在我看来一切都值得怀疑。

时钟响了，是睡觉的时候了，他们把我送到卧室。他们大声冲我喊晚安。我进去，我关上门，并且我一直站着，一步也没有迈，手里拿着蜡烛。

我听见走廊里有笑声和窃窃私语声。毫无疑问，他们在窥视我。我用目光检查了墙壁、家具、天花板、地板。我没有发现任何可疑的地方。我听见门外有人走动。一定是有人来从钥匙孔朝里看。

我忽然想起：“也许我的蜡烛会突然熄灭，使我陷入一片黑暗之中。”于是，我把壁炉上所有的蜡烛都点着了。然后我再一次打量周围，但还是没有发现什么。我迈着小步绕房间走了一圈——没有什么。我把所有的物品一件一件地检查了一遍——没有什么。我走近窗户，百叶窗还开着，我小心翼翼地把它关上，然后放下窗帘，我并且在窗前

放了一把椅子，这就不用害怕有任何东西来自外面了。

于是我小心翼翼地坐下。扶手椅是结实的。然而时间在向前走。我终于承认自己是可笑的。

我决定睡觉。但这张床在我看来特别可疑。于是我采取了自认是绝妙的预防措施。我轻轻地抓住床垫的边沿，然后慢慢地朝我面前拉。床垫过来了，后面跟着床单和被子。我把所有的这些东西拽到房间的正中央，对着房门。在房间正中央，我重新铺了床，尽可能地把它铺好，远离那张可疑的床。然后，我把所有的烛火都吹灭，摸着黑回来，钻进被窝里。

有一个小时我保持醒着，一听到那怕最小的声音也打哆嗦。一切似乎是平静的。我睡着了。

我睡了很久，而且睡得很熟，但突然之间我惊醒了，因为一个沉甸甸的躯体落到了我的身上。与此同时，我的脸上、脖子上、胸前被浇上一种滚烫的液体，痛得我嚎叫起来。

落在我身上的那一团东西一动也不动，把我压得喘不过气来。我伸出双手，想辨明物体的性质。我摸到一张脸，一个鼻子。于是，我用尽全身力气，朝这张脸上打了一拳。但我立即挨了一阵耳光，使我从湿漉漉的被窝里一跃而起，穿着睡衣逃到走廊里，因为我看见通向走廊的门开着。

啊，真令人惊讶！天已经大亮了。人们闻声赶来，发现男仆人躺在我的床上，神情激动。原来，他在给我端早茶来的路上，碰到了我临时搭的床铺，摔倒在我的肚子上并把我的早点浇在我的脸上。

我担心会发生一场笑话，而造成这场笑话的，恰恰正是关上百叶窗和到房间中央来睡觉这些预防措施。

那一天，人们笑够了！

• 莫泊桑 (Guy de Maupassant, 1850—1893) 法国现实主义的著名作家。

《世界文艺》1982年
第2期

迈亚安的鬼魂

[法]弗雷德里克·米斯特拉尔*

刘新彝 译

大约是在1820年或1825年——反正年份不重要——在迈亚安，死了一个名叫克洛迪荣的人。由于他没有子女，他的房子在五、六个月的时间里，一直紧闭着大门。但最后终于有一名房客前来居住，于是，房子的窗户又打开了。可是过了几天，在迈亚安到处流传着一条奇怪的消息：克洛迪荣的房子闹鬼。

新来的房客和他的妻子通宵都听见拨弄东西的声音：一种特别的声音，好象有人在抖动纸，羊皮纸。人们一点灯，就再也听不到什么了；人们一灭灯，这种神秘的纸张沙沙声就响得更厉害了。房客们白费劲地到处寻找，在房子的各个角落转来转去，把碗橱揩拭干净，在床底下和楼梯底下查看，他们却没有看见什么东西可以解释夜间抖动的声音。可是这种声音每天一到夜里便重新响起。如此这般，以致这两个人害怕了，搬走了。他们对邻居们说，“谁愿意谁就在克洛迪荣的房子里睡吧，里面有鬼。”于是他们走了。

吓得够呛的邻居们也想看看究竟在那里发生了什么事，于是胆子最大的人，用长柄叉和枪枝武装起来，轮流到克洛迪荣的房子里睡觉。但灯一灭，那可恶的抖动声便重新出现，而人们始终没能弄清清楚声音是从哪里来的……

那些守夜的人，一面划着十字，一面恰当地念着人们为了驱赶鬼魂而对鬼魂说的话：

如果你是善良的鬼魂，跟我说！

如果你是凶恶的鬼怪，快走开！

但这对鬼魂丝毫不起作用，人们照样还是听见

那声音，于是人们除了谈论鬼之外再也不谈论别的，而且每个人还增添一点内容：在楼梯上面人们发现了一只靴子。擦了油，锃亮的；另外一些人看见一个混身火焰的鬼怪从烟囱下来。

星期天，男人们在广场的井旁全都谈起这件事。他们说：“克洛迪荣，可怜的克洛迪荣，可是一个老实人，难以相信这是他。”

“那么可能是谁呢？”

大个子夏尔——他是大家都尊敬的，因为他在身材高大方面和说话自信方面都超过他们所有的人——说：

“这还不清楚吗？既然他们抖动纸张，这一定是些公证人。”

“大夏说得有道理，既然他们抖动纸张，一定是些公证人。”

“是些公证人！是些公证人！”在迈亚安的街道上，人们听到的除了这句话之外再也听不到别的。迈亚安为这句话而睡不着觉，而且，当他们谈到这句话时，他们身上因为这句话而起鸡皮疙瘩。

“哼！我们会弄清楚的，那些鬼是不是公证人！”热罗姆先生冷静地说。

我的已故的叔叔热罗姆在拿破仑的时候，曾经在龙骑兵里服过役，他那时是下士。

简而言之，热罗姆先生给他的手枪装上子弹，然后悄悄地在夜幕降临之后，来到可怜的克洛迪荣的房子里藏了起来。他带了一盏有遮光装置的提

葡萄树的干叶子

(附于第2311号《世界文苑》)
——《回忆录和故事集》

灯，用他的外套把灯盖住，然后躺在两把椅子上，等待着那些“公证人”抖动他们的纸张。

突然间，簌簌！沙沙！听，这是揉皱纸张的声音……我的叔父迅速地掀开盖住提灯的外套，他看见了什么呢？两只老鼠，两只大老鼠正在高处阁楼的地板下逃跑。

原来在这座房子里，正如人们在许多其它房子里看到的那样，有一个阁楼，是用以把楼梯掩藏起来的。热罗姆先生站在一把椅子上，在这间隐蔽小屋的地板上确实无误地发现了一些葡萄树的干叶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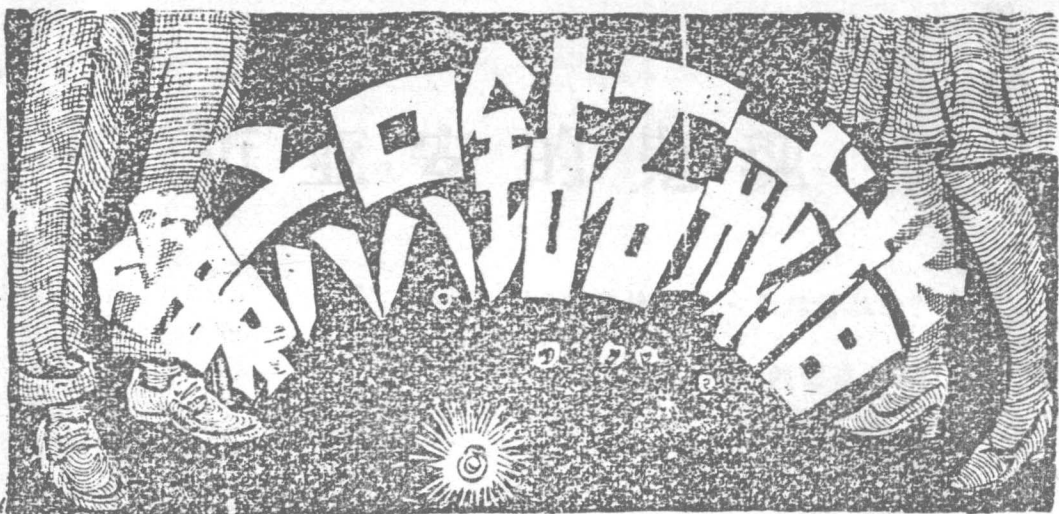
看来，可怜的克洛迪荣在死之前曾经把他的葡萄干收了进来，并把他们摊放在葡萄树的干叶子上。他死了以后，老鼠把葡萄干吃了。葡萄干吃完之后，老鼠每晚还跑到叶子下面到处搜索可能还有的葡萄籽。我的叔叔把葡萄叶子搬走了，躺下继续睡。第二天早晨，当他到广场上去的时候，农民们

对他说：

“喂！热罗姆先生，你的脸色有点苍白呀！公证人来了吧？”热罗姆先生回答：“你们的公证人，那是一些老鼠，它们抖动阁楼地板上的干叶子，葡萄树的干叶子。”

那些老实的迈亚安人哄堂大笑起来。于是，从那天以后，我村里的人再也不相信有鬼了。

*弗雷德里克·米斯特拉尔(Frédéric Mistral, 1830~1914)法国诗人、语言学家。生在法国南部罗讷河口省的迈亚安市。他用普罗旺斯方言写的史诗《米瑞伊》(1859年)，内容新颖，富有乡土气息。还写有诗作《日历》(1867年)、《拉丁民族颂歌》(1867年)、《金岛》(1875年)、《罗讷河之歌》(1897年)。他是1854年在普罗旺斯成立的，主张用法国南方的奥克语写作的文学流派——菲列布利什派的创始人。他还曾主编大字典《七诗人南方语言宝库》，对方言研究作出贡献。1904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本文译自《回忆录和故事集》。(《世界文苑》1982年第2期)



(《世界文艺》1982年第2期)
为《当代美国小说选读》收入
(短篇)

〔美〕诺拉·派柏

刘新霖译

“我，上钻石部！”我气喘吁吁地说。这个主意使人惊愕。瞧我，才十七岁，刚从中学出来，赶着圣诞节前的购买热潮才找到了我的第一份工作，在我们市出类拔萃的最豪华的珠宝店——理查逊有限公司里当上个临时售货员。

但是主管人事的经理麦克弗逊先生可不是在开玩笑。他说：“你在地下门市部一直干得很好，可他们钻石部需要补充一个人。你明天早晨上那边报上去。”

那天晚上，当我把消息告诉我母亲之后，她忧心忡忡地叹了口气。“钻石部？天呀。唔，我想这比瓷器好。至少钻石是打不破的。”我这人笨手笨脚，使我母亲很失望，平时她只准许我在她的监督下摆餐具，因为盘子碟子总有办法从我的手中滑下来。“好吧，千万要小心，亲爱的”。这是她吻我祝我晚安时说的最后一句话。

这份工作对我们母女俩来说太重要了。母亲是个寡妇，在经济萧条的那些严酷岁月里，我们的收入只勉强够维持生活。

学校毕业以后我用了整个夏天和秋天四处奔跑，走遍商店和写字间，在那些地方几十个资历比我深的求职者当着我的面被拒绝了。最后，我在理查逊有限公司找到了这份临时工作，这主要要归功于母亲为了我要去面试而赶做出来的那套简朴而雅致的深蓝色衣裙。

在地下售货处我发现我有一种本事，在那个地方，我写错字，手不灵巧都没有关系。重要的是：通过仔细地听人家说话，弄清人家真正需要的是什么，我就能够把东西卖出去。到第一个星期结束的时候，门市部的主任就在夸奖我了。到第二个星期结束的时候，她在说再见了。

“这是个荣誉，你知道吗？”她告诉我。“一般情况是，我们把临时增加的人留在这下面，而把我们正式人员派到楼上去。麦克弗逊先生需要一个赛跑运动员，一个快、整洁、不偷懒的姑娘。”

钻石部是商店的心脏和中枢，它经营贵重钻石和较好的同衣服相匹配的珠宝首饰。它占主要一层楼的一半，从左边这一头一直到右边另一头的尽头。一头的尽头是一个大的陈列橱窗，紧接着橱窗的是柜台和陈列柜，过去是两间小室，而最后则是J.G.理查逊先生本人的有红木嵌板的密室。

我的任务是把货物上的灰尘掸掉，把它们摆好；在工作室帮忙；而高于一切之上的是跑腿。我和一个叫做米尔德里德，瘦瘦的、脸色苍白的女孩子被派驻工作室里；我的耳朵保持警觉，监听着蜂音器。召唤可能来自J.G.，要求我们两个中间有一个到中楼雕刻师那里去；可能来自部主任麦克卡隆姆先生，要求跑到下面地下室邮购科去；也可能来自他的助手阿伦小姐，要求从橱窗里端一盘戒指到一间小室给她的顾客看。

来自两间小室的召唤有最高优先权，必须立刻应召前往。售货员一旦同一位顾客和任何一个宝石安坐在那里，他就不得离开去拿任何其它他想给顾客看的東西。顾客便可得到气氛轻松、服务殷勤的印象。当然，真正的目的是为了保证那位所说的顾客不会把一个宝石装进口袋里。

随着圣诞节的临近，工作变得越来越忙碌、紧张、热闹，我唯一的忧虑是，到了一月份我将被关在这个天堂一角的外面，重新回到使人情绪低落的求职奔走去。随后，象奇迹一样，从各处耳边听到的片言只语使我开始感觉到也许这种情况最终不会发生。一天下午，我听到J.G.对麦克卡隆姆先生说：“你给我讲一讲关于这位小赛跑运动员的情况——我喜欢她，她是一个积极肯干的孩子。”

我还没走到听不见的地方，回答的一部分传到了我的耳朵里。“是的，”麦克卡隆姆先生说，“她是一个好姑娘。我一直想建议把她留下……”

我听到的就是这些，但已足够使我欢欢喜喜地回到家中。

但是第二天开头开得不好。为了赶电车我不停奔跑，结果长筒袜子溅上了污水，弄脏了。阿伦小姐是一位讲究整洁到了狂热程度的人，命令我出去另买一双。等我回来的时候，我发现米尔德丽德病倒了，被打发回家了。这时离圣诞节只有一个星期了，全体店员都极端繁忙。又是包装，又是跑腿，又是飞快应答铃声的召唤，我总算对付过去了这一天的大部分时间。

四点半的时候，阿伦小姐从第二小室发出召唤。“把顶头陈列柜里的宴会钻石戒指拿来。”她说。

当我手里拿着戒指匆匆忙忙赶回去的时候，我抬头一看，注意到在那排陈列柜的另一边有一个男人。他身材修长，白肤金发，三十刚出头。但，即使在我匆匆忙忙向阿伦小姐的小室走去的时候，就引起我注意的是他脸上的表情。那是在那不幸的年代许多人具有的眼神：辛酸、愤怒、茫然不知所措，陷入了不是他们自己造成的困境。他那件裁剪得很好而现已破旧的法兰绒衣服、翻领上的大学校徽告诉了我他的身世。他是成千上万为了从事某些工作而受过专门训练的人们中间的一个，而他们却再也找不到这些工作做了。他带着灰心丧气的神情盯着那些美丽的宝石，这是一个被剥夺了挣得这些宝石的权利的人所具有的灰心丧气的神情。

我同情之心油然而生，但我的脑海里还装满其它事情，所以很快就把他忘了。

几分钟之后，阿伦小姐的蜂音器又响了。

“现在要同这个戒指相配的别针，”阿伦小姐说，接着同一语调又补充说：“而且看在上帝的份上，要快！”

别针可是在橱窗里的最外面！要够着它意味着爬上一段小阶梯并小心翼翼地弯下身子钻进陈列橱窗。正当我往后退出时，由于匆忙而抖动，我的袖子勾着一个装着独粒钻石的立式托盘的一个角。盘子摇摇欲坠。我伸手抓住它，可是六颗华丽的钻石戒指掉在地上滚动着。

麦克卡隆姆先生跑过来援救我，他不安、紧张和生气，“快把它们拣起来，”他说，“并放回托盘上去。”

我跪在地上，泪汪汪地说：“唉，麦克卡隆姆先生，阿伦小姐在等着我呢！我该怎么办呀？”

“我去照应阿伦小姐，”他说，“你就管把这些戒指拣起来！”

我以发狂似的速度拣起了五只戒指并把它们放回它们的槽里。我找不到第六只，我便想它一定是滚到陈列柜和橱窗之间狭窄的空隙里去了。我跑步绕过柜台朝地下看，戒指不在那里。我以双目的余光看到那个高高的男子在离我不远的地方正侧着身子向商店门口挤去。一刹那间我明白了，我绝对肯定是他拣到了那只戒指。他刚才一直站在戒指可能滚到的唯一的地方。当他的手碰到门把我追上了他。

“对不起，”我说。

他转过身，在无穷无尽的一分钟里，我们俩谁也没有说话，在这时间内，我祷告上帝，祈求找到某种方法挽救我的前途。我感到我的前途已掌握在我的手里。掉了一个托盘是不好的，但会得到宽恕。丢了一只戒指却是不可想象的。然而如果我吵吵闹闹，那么即使结果证明我对这个人的判断是正确的，那也很可能是我所有希望的完结。

“你有什么事？”他说，我看见他两颊的肌肉在抽搐。

由于他所做的事，（我肯定他做了，）灾难可能降临我的头上。然而我本能地感觉到他到商店里来并不是图谋盗窃，也许只不过是暖和一下身子并感受一下较为美好的时光。我知道四处寻找工作而又找不到工作是什么滋味，我也能够想象得出当

在裁缝店里

〔英〕约·博·普里斯特利*

辛 林 译

在里贞特街和纽邦得街①之间有一个小小的地区，安静得使人觉得奇怪。在世界的这一部分似乎什么东西也不出售。不管什么季节，这里从不举行减价大拍卖。这里没有什么东西吸引你多停留一分钟。时而你会看见一匹布，一条马裤，或者，也许，一位绅士穿着晚礼服的单人小画相；当你走过的时候你可以听到这些东西窃窃对你耳语：“如果您是一位绅士并想穿绅士应该穿的衣服，就请您约一个时间到这里来，我们将尽力为您效劳。”钱嘛，当然是不会提到的，因为在一切这类事关绅士的业务中是不可能提到钱的。由于这里（沙维尔路、康迪街、马得托斯街以及其它街）是裁缝们的，或不如说，是那些裁缝们的地区。如果你穿着一套廉价的现买的衣服进去，你这套可怜的东西立即会有几处开始象麻布袋似的垂挂下来，另几处皱得象咸菜干似的。如果你竟然真敢（象我曾经有一次那么做过的）穿着一套现买的衣服走进这里的一家裁缝店，你将会为你的行动感到后悔的。不会有人说什么话，但这里任何一位象高级官员的裁缝大师投过来的一瞥就足以把你的衣服扒下来，并悄悄地把它扔进垃圾箱里。

这里的安静是意味深长的。可以把它描绘为过时的，而且有充分的理由这样做。在一个这样的新

世界里——在这里任何东西只要是来得快和来得容易就行了——这个地区现在可悲地落后于时代了。裁缝衣服在这个地区仍然是一种艺术。下面的事实证明，这些裁缝是艺术家而不是生意人：同生意人不一样，他们干活不是为了使顾客高兴而是为了使自己高兴。一个纯粹是商店老板的裁缝替你试衣服是试到你本人满意为止。可这些裁缝却一直继续试下去，试到他们满意为止，意思就是说：在你已经对试衣服失去任何兴趣以后很长的时间内，他们还在继续试。你站在那里，纯粹是一个躯体或身段；他们呢，继续细致地用小刀子把袖子和领子撕下来，别上大头针，把大头针拿下来，用粉笔做记号；而你呢，你早就想不通了，为什么还要费这么一些劲。可是，甚至在这时候他们可能会告诉你——轻声地但坚决地——他们还要再试一次。他们还要在你身上再试一次这点足以证明他们对裁缝艺术怀有无私的热爱。

我走进替我做衣服的裁缝店时从来没有不感到内疚的。我知道我不配享受他们的劳动成果。这就象一个不会欣赏音乐的人居然被邀请去听一个晚上

①繁华伦敦西区的两条街，街上店铺林立。

一个人连最起码的生活必需品都短缺的时候，看到别人还能够购买奢侈品，心里是多么辛酸。

“你有什么事？”他重复地问。突然间我找到了回答的话。母亲一直告诉我穷人本质上是好的，我不认为这个人会伤害我，我朝门外看，目光穿过外面翻腾着的浓雾。“这是我的第一份工作，”我说。“现在工作很难找，不是吗？”

他目不转睛地端详着我的脸，然后非常和善地笑了一笑。“是的，”他说。“工作的确难找。”“但我相信你在工作中将干得很好。我可以祝你运气好吗？”

他伸出手来握了握我的手。“祝你运气好，”当他推开门消失在浓雾中时我轻轻地说。然后我转过身去，并把第六只钻石戒指放回原处。

勃纳四重奏演出小组①的演奏一样。我是这样一种人，我能够在穿了两个星期之后就把任何一套衣服弄得看起来象是破破旧旧的和普普通通的。也许下列事实同这种情况有点关系，我总是身上带着两三个相当大的烟斗、火柴、大约二英两的烟草，一个荷包、一本支票、日记、自来水笔、刀子、没有用的钥匙和零钱，更不必说看过的旧信了。我永远想不通，一个人怎么能够做到既穿得整整齐齐、漂漂亮亮而同时又还能干别的事情。在我看来，穿衣服穿得规规矩矩是一件专职的工作；而我呢，由于碰巧有许多其它重要得多或有趣得多的事情要做，我便高高兴兴地穿象麻布袋似的垂挂着和凹进去的衣服，使人看来好象我是穿着这些衣服睡觉似的。我可以兴高采烈地这样说，可是一旦我走进替我做衣服的裁缝店里，我马上开始感到内疚。他们什么也不说，但当他们的眼光落到被糟蹋了的他们的艺术品——他们的十四行诗和奏鸣曲——时，他们眼神里含着悲哀的责备。

然而，他们也有他们报复的机会，那就是当他们把我让进他们那些可怕的试衣间当中的一间去试衣服的时候。进入试衣间十分钟之后，我一丁点自尊心也没有了。这比在理发店里要糟，完全等于在牙科医生的诊所里。站在那里象一个假人，只不过是肉和骨做的模型已经够糟的了，而使得情况变得更糟糕的是那些镜子和灯光。那些镜子没完没了地闪闪发光。我不喜欢我自己的所有那些形象。不论我朝那里看，我都看到一个外表并不能讨人喜欢的人。他的脑袋对他的躯体来说显得太大了。他的躯体呢，对他的那双腿来说，也是太大了。在那无情的明亮灯光下，他的脸显得肥胖和笨重。在他身上有脏东西，不过是模糊而不具体的。他身上穿的衣服，除去那时那刻正在他身上试的具体的一件以外，显得象麻布袋似的下垂，象咸菜干似的那样打皱，并且破破旧旧。他对他的领子、靴子没有给予足够的注意。他的头发需要理了，而再刮一次胡子，刮得更干净一点会对他有好处。从正面看，他的尊容并不引起人们的信任。而从侧面看，他简直是滑稽可笑的。再从背后看，他实在是可怕的。然而一个女人和好几个孩子居然把自己的命运拴在这么一个家伙的身上！难于置信，一个人竟然可以拖着这样一副面容和躯体到处走而却对自己的评价还挺不错！当我在想这些事情的时候可能我微微笑了一下。我的感觉说是这样——好象微微笑了一

下，但试衣间里便立即有二十个图象呲牙咧嘴狞笑起来，不知从哪里出来那么多的皱纹，并显出变形的大块面颊和垂在下巴下面的那团肉。而你想把眼光转向别处避开不看是办不到的。

与此同时，那些裁缝自己，那么整齐，那么干净，那么熟练，正忙着使用他们的大头针和粉笔。在这些镜子的小厅里他们从容不迫，自由自在，所以从每一个可能的反射角度看，他们在镜子里看起来都是挺好的。他们并不全都一样，这些试衣服的，或裁衣服的，或不管是在干什么的。因此经常为我做裤子的师傅跟经常为我做上衣的师傅就很不相同。他个儿比较小，比较活泼，更爱快活的闲谈。长期地、亲密地跟裤子打交道使他民主得多，朴实得多。有些时候我感到我几乎有资格同他平起平坐。另一方面，做上衣的师傅沉默寡言，却好极了。他身上的一切都是清楚的，无瑕的，完美的。他注视我时兴趣的大小大概跟我注视别人上衣时兴趣的大小相同。有一次当他竟然好到对我谈起他的儿子时（他在上公学），我感到受宠若惊，急忙对他说的一切都表示同意。在几分钟的时间里我的的确确生气勃勃，几乎要同我的上衣分享荣誉了。但过了一会儿他又变得严肃起来，不知从哪里拿出一支大头针，并且又用粉笔做了一个记号。

现在，因为讲究衣着的花花公子全都死了，走了，这个世界对那些艺术家来说一定是个寂寞的世界。他们愿意接受这几句赞扬的话吗？这几句赞扬的话是出自一个口袋里乱塞东西，把衣服弄得到处是皱褶，象麻布袋垂挂下来的人之口的。

①1920年成立的匈牙利著名弦乐四重奏演出小组。

·约·博·普里斯特利(J. B. Priestley)，英国作家，1894年生。第一次世界大战在步兵里服役之后进入剑桥大学学习，取得硕士学位，然后在伦敦工作，当记者和评论员。他的文学创作生涯于1922年开始。他早期的作品大部份是散文、文学传记和文学批评。后来他开始写小说——使他成名的正是一本叫做《好伴侣》的小说——而许多小说都改编成了剧本。在他的剧本里他常常把幽默和对社会的温和的批评搀杂在一起，《罪恶之家》(An Inspector Calls)是我国读者比较熟悉的普里斯特利的一个剧本。普里斯特利还常常以在广播电台讲解时事出名。(《世界文艺》1982年第3期)

微笑

[英] W.L. 斯提德 作

刘新彝 译

微笑无需成本，但却创造出许多价值。

微笑使得它的人们富裕，却并不使献出它的人们变穷。

微笑发生在一瞬间，然而有时它使人难于忘怀，终生牢记。

没有任何人富裕到可以不要微笑而生活下去，也没有任何人穷到微笑不能使他——由于它带来的好处——富裕一些。

微笑在家庭里创造幸福，在商业中培养信誉，它并且是辨认朋友的记号。

对疲惫的人们，微笑是休息，对泄气的人们，微笑是破晓；对悲伤的人们，微笑是阳光。对烦恼，微笑又是大自然最好的解药。

然而，微笑是不能用钱买来的，不能乞求来的，不能借来的或偷来的，因为微笑是这样一种东西，不论对谁，只有当它是人家献给的，它才有用处。

有没有这样的人，他们再也不知道怎样微笑？

向他们微笑一下……向他们多多微笑吧……

因为比起那些一无所有，没有任何东西可以奉献的人们来，没有任何人更需要你的微笑了。（《随笔》1987年第2期）

双目失明的人

刘新彝译

伊莎贝尔·珀文正在侧耳细听有没有两种声音：外面车道上车轮子的声音和门厅里她丈夫的脚步声。她最亲的和最老的朋友——一个在她生活里似乎简直是不可缺少的男人——将在十一月里一个阴暗的下雨天的黄昏乘车来到。两轮轻便马车已经到车站接他去了。她丈夫就要从农场上那些房子里回来，他在佛兰德负了伤，双目失明，在眉间有一道破相的伤疤。

他在家里呆了一年了。他已经完全瞎了。然而他们一直是很快乐的。“农庄”是莫里斯自己的地方。背后是农场和它的建筑物，沃纳姆一家住在后面的房子里，他们负责管理农场。伊莎贝尔和丈夫住在前面漂亮的房间里。自从他受伤以来，她和他一起几乎过着完全是离群索居的生活。他们在一起交谈、唱歌和读书，亲密得异乎寻常，难以形容。除此以外，她还替苏格兰的一家报纸写书评，继续搞她有兴趣的老本行；他则主要从事许多农场上的工作。虽然眼睛看不见，但他还可以同沃纳姆商量各种事情，而且还可以里里外外的做许多工作——实在是一些仆人们做的工作。但这却能使他得到满足。他挤牛奶，把牛奶桶搬进

去，转动脱脂器，照料猪和马。对这个双目失明的人来说，生活仍然是非常充实并且出奇地宁静。生活是平静的，这是由于在黑暗中直接接触东西而感到的几乎不可理解的平静。同他的妻子在一起，他拥有一个完整的世界，一个丰富、真实而看不见的世界。

他们是新欢加旧乐，其乐也融融。在这些看不见但可以触摸的欢乐时刻，他甚至对失去视力也不觉得遗憾。他的心灵充满喜悦。

但随着时间的流逝，有时这种丰富的魅力会从他们身上消失。有时，经过几个月的这种激动人心的生活之后，一种累赘的感觉，一种筋疲力尽的感觉，一种极度的烦恼压倒住在那幢好象在一排高大的松树中间的寂静房子里面的伊莎贝尔。这时候她感到自己会发疯，因为她无法忍受。而他会爆发一阵非常严重的抑郁病，这种抑郁病似乎要把他整个人毁掉。当他自己活着对他来说是一种磨难的时候，当他的存在对他的妻子来说是难于忍受的时候，情况比抑郁病还要糟糕，那是一种极度的痛苦。当这些阴郁的日子再来的时候，恐惧便一直渗到她的灵魂深处。她有点惊慌，试图把自己更深地隐藏在丈夫的身子里面。她强迫旧日自发的欢乐和愉快继续下去。但她所作的努力，付出的代价几乎太大了。她知道她无法坚持下去。她感到她会因为极度紧张而尖声喊叫起来，她愿意拿出一切的一切来达到逃脱的目的。她渴望彻底占有她丈夫，使他完全属于她，这给她带来无限的欢乐。可是当他再次陷入一种阴

郁而巨大的痛苦中时，她无法忍受他，她对自己也无法忍受。她希望干脆一下子被撵出这个世界，这怎么着也比付出这样的代价活着强。

她感到茫然，于是想方设法寻找一条出路。她邀请朋友来家作客，她试图让他同外界有更进一步的联系。但这没有好处。在经历过他们所有的欢乐和痛苦之后，在经历过他们黑暗而伟大的一年之后（这是失明的一年，孤独的一年，也是无法形容的亲密的一年），其他人在他们眼里显得肤浅又唠叨，相当傲慢。肤浅的唠叨显得傲慢。他变得不耐烦而生气，她则厌倦了。于是他们又再度回到他们的孤独中去，因为他们宁愿这样。

但现在，再过几个礼拜，她的第二个孩子就要出世了。第一个孩子还是婴儿的时候就死了，当时她丈夫第一次到法国去了。她带着欢乐和宽慰的心情盼望着第二个孩子的到来。孩子的到来将解救她。但她也感到有些担心。她三十岁了，她丈夫比她小一岁。他们两个都非常想要这个孩子。然而她却禁不住感到害怕。她丈夫要由她照顾，这是她极大的欢乐，但也是她的一大负担。孩子将占去她的爱和关注。那么，莫里斯怎么办呢？他将做什么呢？要是她能够感觉到在孩子出世之后他也能够平静和快乐就好了！她多么想享受一下做母亲所带来的极大的、确实实的满足。但那个男人呢，他将怎么办呢？她怎么才能预先准备，怎样防止他那压垮人的阴郁的情绪呢？这种情绪毁灭他们两人。

她害怕地叹息。但就在这时候，伯蒂·里德给伊莎贝尔

写信来了。他是她的老朋友，是她的远房堂兄，一个苏格兰人，因为她是个苏格兰人。他们从小在一起长大，在她的一生中他一直是她的朋友，象一个哥哥，但比她自己的亲哥哥还要好。她爱他——虽然不是在结婚这个意义上的爱。在他们之间有一种至亲之间的感情，一种亲密的关系。他们本能地互相了解。但伊莎贝尔从没有想到要嫁给伯特。嫁给他就象是嫁给她自己家里的人。

伯特是一个律师，也是一个文人，一个知识分子型的苏格兰人，聪明、爱讽刺、多愁善感，拜倒在他爱慕的而不愿与之结婚的女子脚下。莫里斯·珀文却不同。他出身于一个乡村的古老上等家庭——“农庄”离牛津不太远。他热情、敏感——可能过于敏感、畏缩不前。他是个大块头，四肢笨重，前额吃力地发红，因为他头脑迟钝，好象在他血管里流通的有浓郁乡土气息的乡下人血液把他麻醉了。他对自己头脑迟钝很敏感，他的感情富有生气而敏锐。因此，他正好和伯特相反，伯特的头脑可比他那不很纤细的感情敏捷得多。

从一开始这两个人就彼此不喜欢。伊莎贝尔觉得他们应该合得来。但他们合不来。她觉得只要他们两人都掌握了了解对方的线索，那么在他们中间就可能建立一种很难得的互相了解。然而这种情况非没有出现。伯特采取了一种略带讥讽的态度，这使莫里斯很反感，他用英格兰人的恼怒来回报苏格兰人的讥讽，这种恼怒有时会加深而变成愚蠢的憎恨。

这种情况使伊莎贝尔有点为难。然而，她最后接受了这种情况。男人生下来就是捉摸不定、没有理智的。因此，当莫里斯第二次外出到法国去的时候，她觉得，为了丈夫，她必须中断同伯特的友谊。她把这个意思写信告诉了这位律师。伯特伦·里德只是简单地回答说，在这件事情上，就象在一切其它事情上一样，他必须服从她的愿望，如果这些确实是她的愿望的话。

在将近两年的时间里，这两个朋友之间没什么来往。伊莎贝尔对这一事实颇为自蒙；她没有内疚。她有一个伟大的信条，那就是：对丈夫和妻子来说，对方应该是最重要的，因此世界上其余的东西简直都算不了什么。她和莫里斯是夫妻。他们彼此相爱。他们将会有孩子。那么，让任何其他一个人、一件事变得微不足道，消失在这种夫妻间的幸福之外去吧。她声称自己是挺幸福的并乐意款待莫里斯的朋友们。她是幸福的，乐意的；幸福的妻子，乐意的占有者。不知为什么，这些朋友们都感到局促不安，走了，再也不来了。莫里斯呢，当然喽，他同伊莎贝尔一样，从这种专心致志的夫妻生活中得到很大的满足。

他参加伊莎贝尔的文学活动，她则培养了对农作物和养牛业的真正的兴趣。因为她在内心里也许是一个多情善感的热心人，却总是培养生活中实际的一面，并对自己能掌握实际事务而感到自豪。这一对夫妻就这样度过了他们五年的婚后生活。最后一年是失明的一年，也是难于形容的相亲相爱的一年。可是现在，伊莎贝尔感到一种很无所谓

的情绪，一种冷漠的心情，支配着自己。她希望能让她平平静静地生孩子，让她在火炉边打盹，让她懵懵懂懂地、确切实实在在地度过一天又一天。莫里斯象一团不祥的蕴藏着雷雨的乌云。她得保持清醒以便想着他。

当伯蒂寄来一封短信，问到他们是否应为他们已经消逝的友谊立一墓碑并谈到他对丈夫的失明感到由衷的痛苦时，她感到一阵极度悲痛，感到一种被重新唤醒的焦急不安和激动。她于是把这封信念给莫里斯听。

“叫他上这儿来，”他说。

“叫伯蒂上这儿来！”她重复说道。

“是的——如果他愿意来的话。”

伊莎贝尔停顿了好一会儿。

“我知道他愿意来的——他会感到很高兴。可你怎么样，莫里斯？你喜欢他来吗？”

“我会喜欢的。”

“好吧——那样的话——可我原来还以为你是不关心他的——”

“噢，我不知道。也许我现在对他的看法变了，”双目失明的人这样说。这对伊莎贝尔来说是颇为深奥难解的。

“好吧，亲爱的，”她说，“如果你拿定主意了的话——”

“拿定了，没有问题。让他来吧，”莫里斯说。

就这样，伯蒂在来了，要在今天晚上、在十一月的夜雨中来了。伊莎贝尔有坐立不安和犹豫不定的老毛病，她心情激动，被老毛病折磨得好不痛苦。这种犹豫不决的苦楚一直

折磨着她，这是一种使人十分痛苦的捉摸不定的感觉。在怀孕期的昏沉怠倦中这种痛苦本来已经消退。现在它又回来了，她感到很讨厌。她象平常一样努力保持镇静、沉着、友好的举止，这是一种她全身披戴的伪装。

一个女佣人点亮了桌子旁边的高脚灯并铺好桌布。长形的餐室是阴暗的，里面的古老家具雅致但又颇为朴素。只有那张圆桌子在灯光下柔和地闪闪发光，看起来富丽而漂亮。雪白的桌布反着白光，沉重的四个花边尖角几乎垂到地毯上。瓷器是古老、漂亮、奶黄色的，上面有一块刺眼的红色和墨绿图案；茶杯很大，形状象钟，茶壶很华丽。伊莎贝尔表面上带着欣赏的态度看着它。

她紧张得难受。她不由自主地再一次看了看高高的、没有挂窗帘的窗子。在天快断黑的时刻她只能看见外面有一棵巨大的枞树摇晃着树枝，这情景好象更多是她想出来的而不是看见的。雨点飞快地打在窗子的玻璃上。啊，为什么她不得安宁？这两个男人，为什么他们要撕扯她？他们为什么不来——为什么这么牵肠挂肚？

她无精打采地坐着，这种无精打采实际上是牵挂和烦躁。起码莫里斯可以回来，没有什么东西使他非留在外面不可。她站了起来。看见镜子里自己的形象，她微笑着看了看，好象认出来镜中人是她的老朋友似的。她的脸是瓜子脸，神态安详，鼻梁有点弯。从她的脖子到她的肩膀中间形成了美丽的线条。她的头发松散地向后打成结，她的样子看起来象个热情的母亲。想到自己这点，她泛起一丝微